

# 第一编 总论



## 第一章 社会主义国家改革通观

社会主义各国的相继改革在 20 世纪后期的世界上是一件引人瞩目的大事。社会主义各国改革的走向和结局，直接关系到整个世界格局的调整和变化，从而牵动着多多少少国家的切身利益和发展取向。中国的社会主义改革是国际社会主义改革运动的一个组成部分，曾经先后从国际社会主义改革运动中吸取过经验教训，又不断以自己独特的改革实践和改革成效，向国际社会主义改革运动提供着成功的经验。在 90 年代之初其他一些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出现曲折或遭受挫折的背景映衬下，中国的改革格外引人注目。

### 一、国际社会主义改革运动

#### 1. 社会主义国家改革的动向

放眼世界，纵览历史，可以看到，在世界资本主义发生发展的矛盾运动中，作为资本主义对立物和批判者的社会主义，也经历了从空想到科学、从理论到实践，从一国到多国的发展。其间有过艰难的奋斗，也有过辉煌的成功。人们无论对社会主义抱何种态度，都不能不承认，社会主义再也不是思想家头脑中理性的构想，它早已成为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国际运动，也早已成为人类历史上客观存在的一个个具体的国家制度。

在社会主义运动的高潮和辉煌之中，有数十个国家打过社

会主义的旗号。但是，国际社会比较一致的公论是，曾经有过 15 个社会主义国家。其中，欧洲有 9 个，它们是（均按旧国名）：苏联、南斯拉夫、匈牙利、波兰、捷克斯洛伐克、罗马尼亚、保加利亚、阿尔巴尼亚、民主德国。亚洲有 5 个，它们是：朝鲜、蒙古、中国、越南、老挝。拉丁美洲有 1 个，即古巴。

国际社会之所以在数十个打过社会主义旗号的国家中，比较一致地认为只有 15 个是社会主义国家，其最主要的理由是：这 15 个国家都曾经先后建立起了现实的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现实的社会主义基本制度主要是：在经济上，消灭了剥削阶级和剥削制度，建立了生产资料的公有制和按劳分配制度；在政治上，建立了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实行共产党一党的领导和人民代表会议（苏维埃）制，不搞资产阶级的三权分立、议会民主和多党轮流执政制度；在思想文化意识形态上，确立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指导地位和统治地位，不搞资产阶级思想自由化。这些社会主义的基本制度是人类历史上的新事物，是同世界上存在的其他社会制度有着明显不同的社会制度，因而也就成为国际上确认社会主义国家的根本标志。如若一个打着社会主义旗号，自称社会主义的国家却不建立这样的社会制度，是得不到国际社会承认的。如若建立并实行这些社会制度的国家，一旦放弃或改掉了这些社会制度，也就被认为是背弃了社会主义。

这些社会主义国家的情况尽管千差万别，但是至少有两点是共同的：

第一，这些社会主义国家原先大都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不发达，经济文化普遍比较落后，并带有浓重封建传统和殖民地半殖民地附庸地位的农业国。这些国家在资本主义世界体系的矛盾冲突和本国社会激烈的矛盾运动中，通过马列主义的指引，得到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的支持和援助，进行了民主革命和

社会主义革命，并采取了苏联模式建立起了社会主义的国体和政体，从而使得自己的国家获得了独立和解放，获得了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迅速发展起来的历史机遇。所以，历史现实表明，马克思指明社会主义必然取代资本主义的客观规律，并不是在当时他所预言的资本主义高度发达的国家实现的，而是在某种特定的历史条件下的国家发生的。

第二，都是以第一个现实的社会主义国家——苏联的体制模式建立起来的。体制是社会基本制度的具体表现形式，是实现社会基本制度的现实框架和物质保障。苏联的社会主义体制开始形成于本世纪 20 年代并在 30 年代最终确立。这一体制模式最突出的特征是高度集权。即把国家的政治、经济、外交、军事及科教文卫等社会事业的所有决策权都集中于执政党中央的最高领导机构之中，并且往往是集中于这个机构的最高领导人之手。这一特征体现在经济上，是实行高度集中的产品计划经济体制，中央部门直接管理企业，排斥市场调节，以行政手段为主运作经济生活。这一特征体现在政治上，是高度集权的共产党领导体制，自上而下的干部委派制和事实上的干部任职终身制，缺乏有效的人民监督机制。这一特征体现在思想文化意识形态上，是盛行对党的领袖的个人崇拜和个人迷信，用行政手段解决意识形态问题。

具有上述共同特征的社会主义国家，在经历一段时期高速发展之后，普遍出现了社会经济发展缓慢、起伏波动；社会管理体制僵化、缺乏应变能力；民主和法制也不健全，调动不起人民群众真正的社会主义积极性，使得本来应该生机盎然的社会主义制度在很大程度上丧失了活力。

于是，这些社会主义国家先后后地分别都对自己国家的政策、方针、体制、制度进行了或大或小、或深或浅的调整、修补、

改良和改革。这一潮流从 50 年代初在南斯拉夫开始，至 80 年代几乎在所有的社会主义国家全面展开，进入 90 年代以来，仍在坚持下来的社会主义国家中继续推进。人们一般地把这股历史潮流统称为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运动。

这股历史潮流的奔腾，深刻地说明了社会主义国家改革势在必行：

首先，从一种社会制度由不完善和不成熟到完善和成熟的发展过程的内在矛盾运动规律来看。社会主义制度虽然具有资本主义制度不可比拟的优越性，但是社会主义是史无前例的崭新事业，建立社会主义制度和建设社会主义社会就如列宁曾经比喻过的：像“攀登一座还没有探测过的非常险峻的高山”。“可是在这里既没有车辆，也没有道路，什么也没有，根本没有什么预先试用过的东西！”因而，要求现实的社会主义从一开始就完善成熟、十全十美只能是一种空想。现实的社会主义不可能不经过艰难的探索，探索中也不可能一帆风顺，一马平川。而且，现实的社会主义作为人类历史的一个发展阶段，也必然客观存在着基本矛盾。更何况现实的社会主义都是在某种特殊条件下发生和发展的。正是这种矛盾运动，决定了不断改革是社会主义制度自我完善和自我变革的必然形式，是推动社会主义制度日趋成熟、保持生机的推动力。广而言之，改革是任何一种社会制度为了自身的存在、延续和巩固，在维护本制度的前提下，对自己的体制或政策所进行的调整或改良。人类社会的历史表明，改革是任何一种社会制度自我完善、自我调整、自我发展的有效可行的手段，现实的社会主义作为人类社会的一个历史阶段，当然也不例外。

其次，从社会主义的基本制度同具体体制的相互关系来看。社会主义的基本制度是社会主义本质的规定。一般而言，它在

经济上采取生产资料公有制和按劳分配原则；在政治上采取共产党领导和无产阶级专政；在思想文化意识形态上采取以马列主义为指导。但是，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的优越性只有通过具体的体制才能表现出来。体制是基本制度实际运行和发挥作用的具体方式。离开了合适的体制，基本制度的优越性只能是一种理论抽象和空洞说教。然而，原来所有的社会主义国家都在极大的程度上按照苏联体制模式运行，这种体制模式的地域性、时效性、民族性不可能适应所有这些社会主义国家的具体情况，因为各个具体的社会主义国家的民族传统各不相同，社会力量组合各不相等，经济发展各有先后，人民群众的觉悟各有高低。这就像列宁曾经说过的：“一切民族都将走到社会主义，这是不可避免的，但是一切民族的走法却不完全一样，在民主的这种或那种形式上，在无产阶级专政的这种或那种类型上，在社会生活各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速度上，每个民族都会有自己的特点。”<sup>①</sup>即使有的适用于一时，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和社会的发展，其弊端和矛盾必将日益严重显露，束缚着社会主义根本制度的优越性的发挥，改革也就变得势在必行。正如恩格斯指出的：“所谓‘社会主义’不是一成不变的东西而应当和任何社会制度一样把它看成是经常变化和改革的社会。”<sup>②</sup>

再次，从传统的社会主义体制及其运行结果同人民群众的矛盾来看。社会主义必须以最大多数人民群众的利益为最高标准和根本原则，才能调动起人民群众巨大的政治热情和生产积极性，从而使社会主义国家充满生机和活力。然而传统的社会主义体制几十年一贯制，不能从本国的实际和变化了的情况出发来建设社会主义。执政党对经济工作的指导频频失误，常常以政治需要来决定经济生产。出了问题也由于体制的限制而得不到及时的纠正，更不要说预防出问题或者把问题解决于萌芽

状态，非要等到问题成堆，发展到难以收拾的严重程度，直到执政党的最高领导人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之后，才能由他自己出来纠正种种失误，或者在他死后进行批判和纠正。而在纠正失误的过程中，又由于体制的原因，缺乏健全的民主集中制和国家的法制保障，往往导致无休止和不正常的党内斗争，委过于个别领导人，追究个别领导人的责任，甚至不惜制造冤假错案，来维护最高领导人的威望和体制的尊严，使得严重的经验教训往往得不到科学的总结和吸取。因此，这样的社会主义体制也就不能满足人民的切身利益和要求。结果，原来大部分社会主义国家的人民，在经济上生活水平不能持续不断有保障地获得提高；在政治上民主自由权利也得不到充分体现和有效保证。人民群众把自己的社会主义体验同日新月异的世界、同经济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和快速发展的周边国家情况一作横向比较，不高兴、不满意的情绪就会油然而生。这种正当的情绪，却又往往找不到正常的渠道和合法的途径表达，因而常常以动乱的方式来发泄，党和政府又往往囿于阶级斗争的老框框，视之为敌对势力，这就导致有些社会主义国家的人民同执政党和国家之间的关系长期处在越来越不正常的紧张状态。这样的社会主义不改革就只能日益陷入困境。

最后，从国际社会主义运动面临的压力和挑战来看。自从本世纪 70 年代中后期以来，随着世界性的新科技革命带来的世界经济、科技和生产力的巨大发展，全世界掀起一股改革浪潮。经济是基础，生产力特别是作为第一生产力的科学技术是最活跃的因素，它们突飞猛进的发展，势必要导致与原有的上层建筑发生冲突，因此只有使政策、体制和种种活动方式发生相应的变革，才能适应社会的发展，促进社会的发展。一旦发展的态势明朗化 发展的成就引人注目 改革也就必然成为一股浪潮 各国

不是自觉地、主动地进行改革，也会在一定的条件下不自觉地、被迫地被卷入改革的浪潮。这一浪潮席卷西方发达工业国家，也带动了广大亚非拉美发展中国家，从而在全球范围内形成了世界要和平、国家要发展、社会要进步、经济要繁荣、生活要提高的世界性潮流。尽管处在世界经济改革浪潮中的各国有着不同的国情，各自进行的改革出发点和基础也有不同，在改革的具体方式、方法、步骤、重点、深度、广度等方面的差别更大，但是也还是呈现出了一些共同点，比如，大力实行外向战略，千方百计扩大出口和吸引外资，加强国际竞争力；努力寻求市场调节和政府宏观调控之间更适当的关系；对产业结构实行调整，力求实现产业结构多样化，推进产业结构升级；实行小企业非国有化，鼓励私人经济的发展；等等。面对这股大潮的压力和挑战，社会主义国家要生存、要发展、要巩固，改革就更显得势在必行。

综上所述，邓小平得出了一条结论：“不坚持社会主义，不改革开放，不发展经济，不改善人民生活，只能是死路一条。”

## 2. 社会主义国家改革的历程

世界性的社会主义国家改革潮流，先后经过最初尝试阶段、纵深推进阶段、全面高涨阶段和变化分野阶段。呈现出自主性、探索性、广泛性、普遍性、全面性、深刻性、复杂性、艰巨性、曲折性、反复性等错综复杂的特点。

改革的最初尝试是从南斯拉夫开始的。50年代初，由于与苏联霸权主义的冲突，南斯拉夫处于孤立无援的境地，被迫抛弃苏联社会主义模式，改生产资料国家所有制为企业所有制，取消国家对企业的直接管理和集中统一的国家计划，实行工人自治，实行自由贸易制度，确立了社会主义的商品货币关系等等。这一被迫的变革在当时的国际社会主义运动中，遭到了普遍的批判，认为这是搞“修正主义”和“复辟”资本主义，是背叛马克思主

义和抛弃社会主义。然而南斯拉夫顶住政治经济的孤立和压力，坚持尝试和探索，通过走自己的社会主义道路来解决自己国家的问题，为国际社会主义的改革运动揭开了序幕。

改革的纵深推进阶段，是从 50 年代中期苏联开始的，当时苏共领导人赫鲁晓夫出于自己的政治夺权野心，掀起反斯大林狂浪。虽然他始终没有提出什么正经的改革理论和实践，但在客观上极大地冲击着斯大林体制。赫鲁晓夫 1955 年 6 月访问南斯拉夫，承认南建设具有自己国家特色的社会主义是正确的，从而就打破了苏联传统社会主义的体制不可侵犯的戒律和“神圣”感，引起了社会主义各国的巨大反响，促进了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体制改革。但是改革的推进在各国不均衡，有起伏，也有曲折。虽然这一阶段的改革没有突破传统体制的基本框架，但都不同程度上触及到了传统体制的弊端，一些社会主义国家开始提出了改革的理论和纲领。如匈牙利党中央在 1964 年 12 月举行的全会上认为，有必要“对现今的经济体制进行全面的批判性的审查和按形势进行改革”。全会要求中央有关部门到 1966 年初完成体制的全面审查。会后专门组成了由党政领导组成和专家参与的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分析经济问题产生的原因和旧体制的弊端，研究和制定改革的基本原则，并进行地方性和部门性的试点工作。在此基础上，匈牙利党中央终于在 1966 年通过了《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议和指导原则》。当时匈牙利改革是相当成功的 经济发展了 人民生活提高了 以致“欧洲自由电台”哀叹：“看来在匈牙利搞和平演变是不大可能了。”1968 年 3 月捷共中央全会也提出了改革“行动纲领”，决定全面展开政治经济体制改革，但这次改革以苏联出兵镇压而夭折。

改革的全面高涨阶段 是从 70 年代末开始形成的。在国际局势趋向缓和与世界性的新科技革命巨浪的压力下，改革的浪

潮呈现出持续高涨之势。在这一阶段中，社会主义改革在进行中有了新的动向，从学习匈牙利改革开始，也开始了向资本主义国家的一些做法学习，主要是重视市场经济的作用，注重发挥市场调节功能，逐步确立了社会主义改革的市场经济目标。70年代末，苏联在勃列日涅夫时期改革长期停滞之后，苏联的体制问题日益公开地暴露出来。斯大林30年代建立起来的苏联模式已完全失去了其优越性和吸引力。同时苏联也困于自己的问题，而没有兴趣也没有能力去控制其他的社会主义国家实行改革。而在此期间，资本主义国家的自我调节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特别是不少发展中国家采用资本主义的发展模式和市场经济的具体做法以后，也取得了初步的成功，经济发展速度和人民生活水平明显提高。这些因素都使得社会主义国家不能不重新思考和加速推进社会主义改革，使社会主义改革全面高涨。

改革的变化分野阶段发生在80年代中后期至90年代初，全面高涨的社会主义国家改革运动在种种问题和困难面前，发生了转折性的剧变，出现了不同的改革取向。苏联东欧九个社会主义国家屈从于内外压力与困难，抛弃了社会主义的根本制度，但中国等社会主义国家知难而进，继续以改革为动力，坚持朝着社会主义方向探索前进。

中国的社会主义改革以1978年12月召开的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为起点。在此以前，中共中央专门召开了历时36天的工作会议，为三中全会的历史性转折做准备。先进的老一辈领导人早在会前就多次发出要求改革开放的呼声，提出要勇敢地改革一切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生产关系，和不适应经济基础要求的上层建筑。为了大大加快我们掌握世界先进技术的速度，必须积极从国外引进先进技术设备。还将适应四个现代化的需要，改革计划体制、财政体制、物资体制、企业管理体制和内外贸

体制 建立起现代化的经济组织、科研组织、教育组织和管理制度。1978年9月邓小平在东北视察工作时多次指出：“世界天天发生变化，新的事物不断出现，新的问题不断出现，我们关起门来不行，不动脑筋永远陷于落后不行。”<sup>③</sup>“现在我们的上层建筑非改不行。”<sup>④</sup>到了10月份邓小平又进一步指出：“各个经济战线不仅需要进行技术上的重大改革，而且需要进行制度上、组织上的重大改革。进行这些改革，是全国人民的长远利益所在，否则，我们不能摆脱目前生产技术和生产管理的落后状态。”<sup>⑤</sup>“这是一场根本改变我国经济和技术落后面貌，进一步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伟大革命。这场革命既要大幅度地改变目前落后的生产力，就必然要多方面地改变生产关系，改变上层建筑，改变工农业企业的管理方式和国家对工农业企业的管理方式，使之适应于现代化大经济的需要。”<sup>⑥</sup>因而，在11月10日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上，对改革开放的酝酿就已不仅仅是停留在必要性的探讨上，而是提出了一系列更为明确具体的主张，如改革的目标应主要是计划体制，改革应首先从扩大企业自主权入手，等等。当时“南斯拉夫模式”、“匈牙利模式”等等都受到巨大的关注。在这次中央工作会议上，曾经向全体与会代表印发一份专题材料，题为《罗马尼亚、南斯拉夫的经济为什么能高速发展》，说明了在中国社会主义改革起步时，东欧国家社会主义改革的做法及其经验教训曾引起了中国的瞩目，成为中国改革的有益借鉴。

——中国瞩目罗马尼亚，是因为罗共在领导社会主义建设的进程中，注意坚持独立自主的方针，坚持反对苏联的控制和干涉。早在1958年，罗马尼亚就成功地要求苏联撤走了驻罗的苏军。1960年，罗又针对苏联指责罗搞“单干”和依赖西方的论调，抨击了苏联主张的所谓“社会主义大家庭劳动分工”论。

1964年4月，罗共中央发表了关于自己原则立场的声明《四月提纲》被国际舆论称为是罗马尼亚的“独立宣言书”声明认为，由于社会主义建设条件的多样性，不可能存在统一的模式和处方，谁也不能为别的国家或别的党决定是非，由一个国际中心去解决其他国家的工人运动问题的作法已经过时。声明还说，社会主义各国的经济建设要依赖本国的条件和努力，各国要把经济和社会生活管理的所有杠杆掌握在自己手中。随即，罗共从60年代中期开始，对原先照搬自苏联的经济管理体制进行了大幅度调整。1967年10月罗共中央举行全会通过了关于改进国民经济的管理和计划，改善社会生活的组织和领导方法的措施的文件。12月，罗共又召开全国代表会议，批准了中央全会文件。这个文件分析了罗马尼亚原来经济体制存在的种种弊端如过分集中、机构重叠、唯意志论、一长制等等。决定扩大企业自主权，废除一长制，建立集体领导、工人参加管理的企业管理新体制；减少计划指标，下放部分经济计划权，实行中长期计划相结合。会议指出改革的目的是要在坚持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前提下，加强财政经济因素在整个经济中的作用，消除过分集中的现象，扩大生产单位在计划、组织和管理方面的权限和职能。同时，会议又特别强调，任何摆脱计划的倾向都是有害的。从这以后，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科学和文化建设上来，这就使得罗马尼亚的社会主义建设获得了长足进步，60年代以后罗的经济发展速度明显增快，仅次于日本，一直为世界平均增长速度的两倍多。1970—1976年的粮食产量每年增长10.6%居世界第一位。罗工业总产值增长1倍只用了5年多时间而联邦德国则用了8年法国和意大利都用了15年。罗从60年代开始普及十年制义务教育，到80年代中期按万人计算的大学生比例已进入了世界先进国家行列。

但是，罗马尼亚的党在经济管理体制方面的调整，远没有从根本上摆脱传统体制的樊笼。1972年7月，罗共领导人齐奥塞斯库在全国代表会议上说，消除权力过分集中和机构重叠现象的目标并没有很好实现，过分集权的倾向在中央和地方依然存在，一些部门甚至建立了新的重叠机构和中间环节。然而，针对这些问题，罗共领导不仅没有自觉地触动整个社会主义原有体制的各个方面，反而在旧体制顽强地表现自己面前退却了，认为进一步改革会导致资本主义复辟。改革不进则退，最后自己也变本加厉地陷入旧体制的泥潭之中，权力更加集中，个人专断，党内生活、国家政治生活及社会生活缺乏民主。政治上的高压政策和经济的高积累政策（造成人民生活困难），都使人民日益不满，社会中隐伏着严重的不稳定因素。最终，在苏东剧变的风潮中，广大人民与军队一起，用暴力摧垮了执政的共产党。这深刻地说明 改革不主动、不自觉 不进行全面的改革 不把改革进行到底，社会主义的实践也会失败。

—— 中国瞩目南斯拉夫，是因为南是社会主义国家中第一个摆脱苏联的控制和影响，率先对社会主义体制进行全面改革的 国家。南的体制改革无论在政治上和经济上，都独具特色，突破传统走上了“自治社会主义”道路。南斯拉夫的“自治社会主义”道路提出了四个鲜明的观点 作为自己的实践原则 第一 社会主义建设应该是多样化的；第二，高度集中的体制弊病很多，国家所有制不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完善形式，更不是公有制的最高形式；第三，社会主义社会仍然是商品经济社会，市场调节作用对建设社会主义有重大意义；第四，发展社会主义国家与资本主义世界的相互关系十分重要，必须实行对外开放政策。这些观点和做法，对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具有很大的启发作用和示范作用。几十年来，南成功地由一个贫穷落后的农业国

发展成为以工业为主的中等发达水平的国家。南的社会主义建设成就曾经被世界公认，成为世界上经济增长速度最快的国家之一，平均年增长速度为 10%。人均国民收入在 1949 年建国初还不足 200 美元，1980 年已达到 2200 美元即 30 多年几乎增长了 11 倍，每三年左右就增加一倍。但是，南斯拉夫的社会主义自治道路表明，在对政治、经济等各个方面所进行全面改革并取得成绩的过程中，不可避免地又会出现一些新问题，在某些问题上也有改革指导者的理想化和操之过急的失误，如理想化地把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消亡的原理急于应用于工人自治之中走向另一极端从 70 年代以后逐渐显现出国家放权太多、集中不够，不能在宏观上保证国民经济协调发展，并使地方势力、民族主义滋长，形成一个多中心的格局，甚至连执政的南共联盟也出现了联邦化倾向。由于“政治强人”铁托的逝世，这些问题日渐严重，一直得不到解决，并与一系列复杂的民族纠纷与社会问题搅在一起，国家手里既无权又无钱，终于在各地地方共和国的争斗中南斯拉夫于 1992 年在内战中分裂解体。

同时，匈牙利的经济体制改革也格外引人瞩目。这不仅是因为匈牙利的改革从 60 年代中期就开始进行，而且改革开始以后所取得的成效也格外显著。更是因为进入 70 年代以后匈牙利改革的社会主义模式，已成为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自治模式失败后所产生的另一种在探索中取得某些成功的社会主义发展模式，对当时正在推进的国际社会主义改革运动产生了不小的影响。

匈牙利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具有如下一些值得中国借鉴的特点：第一，改革之前先作准备，决不贸然向新体制过渡。第二，先农业后工业，先试验再铺开，以农业的发展为工业体制改革解除后顾之忧，也为全面的经济体制改革积累力量和经验。

第三，不断完善新体制以促进改革深化。第四，经济体制改革与政治体制改革相配合。经济改革，匈牙利基本上形成了一种计划与市场相结合的社会主义新模式，把中央对经济的计划管理和商品关系及市场的积极作用较为有机地联系起来，重视价格、外贸、投资、信贷等经济杠杆的调节作用，重视对企业和个人生产积极性的调动和物质激励机制的作用。从而使匈牙利的国民经济在 1968—1973 年间平均以 6% 的速度增长 人民的消费水平以每年 5—6% 的速度提高 经济结构也得到了改善 外贸出现顺差，国际收支保持赢余。因此，这一时期被称为匈牙利经济改革的“黄金时代”，一度被誉为“令人羡慕的东欧之窗”。

但是，由于社会主义改革是一项艰巨复杂的事业，匈牙利的经济改革在取得上述成效的同时，也产生并蕴集了众多的社会矛盾和各种问题，加之执政党在领导决策的过程中出现了一些失误，以及国际形势的变幻所造成的影响等原因，使这些矛盾和问题日益突出和尖锐起来。其中，国有生产企业的效率低下成为一个十分突出的改革难点。匈牙利的执政党从 80 年代初就曾想方设法地推进国有企业改革，以求进一步推进经济体制改革，摆脱经济困境。但是一系列措施的实行并没能使国有生产企业进一步摆脱对政府主管机关的依赖，实行政企分开，真正成为“自主经营 自负盈亏”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 也并没能形成完整的市场体系和规范化的经济调节手段。从而导致 80 年代后期开始，匈牙利经济形势继续恶化，国民经济出现了持续的低速增长，外债总额扶摇直上，居东欧各国之冠，几乎达到国民人均负债 2,000 美元。物价上涨 人民生活水平下降 致使全国近一半人口处于最低生活水平线。人们对改革的支持和理解日趋减弱，改革陷入了更严重的困境，最终引发了政治上的危机，导致了匈牙利社会主义改革的转向。

### 3. 社会主义国家改革的深刻教训

国际社会主义运动的改革潮流在 80 年代中后期发生了转折性的变化和分野。在改革的难关面前，苏联及东欧的 9 个社会主义国家一个接着一个地发生了演变，改掉了共产党的领导，放弃了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人们把这个从 1989 年开始的变化称之为“苏东剧变”。苏东社会主义国家的剧变方式大致呈现为三种类型：第一类是人民起来用暴力推翻了共产党的领导，如罗马尼亚；第二类是人民群众支持协助反对派发难，迫使共产党与其联合执政或让出政权，如波兰等国；第三类是人民群众对社会主义前途表示冷漠，对政治上的派别纷争、政权更迭，乃至共产党交权下台、宣布放弃社会主义等等一切都漠然处之，这是最为普遍的现象。不管剧变是呈现哪种类型，无不说明根本问题出在执政的共产党内部。因为，这些垮掉的社会主义国家在发生剧变以前，都是共产党一党执政，在这种体制下，执政党的手中拥有无限的权力。也正因为如此，共产党的状况也就直接决定着党的命运、国家的命运和社会主义改革事业的命运。如果执政的共产党长期不注重从时代需要出发搞好自身建设，如果执政的共产党不能够适应时代的发展不断提高自身的领导能力和执政水平，如果执政的共产党几次三番决策失误，影响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甚至影响人民群众最起码的生活安定，那么必然会败坏党和社会主义事业的声誉，使人民丧失信心，失去对党和社会主义的信仰。在发生剧变的那些国家里，执政的共产党普遍失去民心，这是垮台的最关键因素。在这些国家的人民中普遍产生了“不管哪个党上台 不管搞什么主义 只要生活能过好就行”的心理状态。这就使得人民群众成为这些国家改革的冷眼旁观者，甚至成为反对者。苏东社会主义改革失败的教训值得国际社会主义深刻记取：